

武汉光庭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
使用情况审核报告

大信专审字[2022]第 2-00071 号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15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 1 Zhichun Road, Haidian Dist.
Beijing, China, 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审核报告

大信专审字[2022]第 2-00071 号

武汉光庭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武汉光庭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进行了审核。

一、董事会的责任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文件的规定编制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贵公司董事会的责任。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贵公司编制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发表审核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审核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核工作，以对贵公司编制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审核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询问、检查有关资料与文件、抽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审核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15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 1 Zhichun Road, Haidian Dist.
Beijing, China, 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三、审核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编制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符合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2021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的情况。

四、其他说明事项

本报告仅供贵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其它目的。我们同意将本报告作为贵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审核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二年四月十五日

武汉光庭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度 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1 年 11 月 3 日出具的《关于同意武汉光庭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495 号），武汉光庭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通过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 2,315.56 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 69.89 元，募集资金总额 1,618,344,884.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 139,786,949.32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1,478,557,934.68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21 年 12 月 17 日全部到位，并业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1 年 12 月 20 日出具了“大信验字[2021]第 2-00050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二)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为 149,010.91 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及上市发行费用后的净额，明细如下：

项目	金额（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61,834.49
减：已支付发行费用	12,828.55
募集资金净额	149,005.94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4.98
减：募集资金手续费等支出	0.01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余额	149,010.91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文件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武汉光庭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该《管理办法》于 2020 年 11 月 5 日经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于 2020 年 11 月 22 日经本公司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时，公司已与保荐人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光谷科技支行于 2021 年 12 月 29 日共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和保荐人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湖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东湖开发区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北省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共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在各银行账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期末余额（元）
武汉光庭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武汉光谷科技支行	127906037710904	50,000,000.00
武汉光庭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武汉东湖支行	38390188000340518	50,000,000.00
武汉光庭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湖北自贸试验区武汉片区分行	421421066012002082848	202,790,538.94
武汉光庭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武汉分行光谷支行	70040078801600001803	387,318,600.00
武汉光庭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湖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东湖开发区支行	10080250000000285	800,000,000.00
合计			1,490,109,138.94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表1。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本年度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年度公司没有发生先期投入，不存在募集资金置换情况。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年度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年度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六）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2021年12月17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315.56万股，每股面值1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69.89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61,834.49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13,978.69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47,855.79万元，其中超募资金为人民币109,123.93万元，截止2021年12月31日，公司尚未使用超募资金，均存放在募集资金账户。

公司按照《武汉光庭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超募资金使用履行决策程序，计划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及进行现金管理。

（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本年度期末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在募集资金账户。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本年度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之情况说明

本年度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之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止2021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也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情形。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武汉光庭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15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47,855.7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基于域控制器的汽车电子基础软件平台建设项目	否	23,008.33	23,008.33	-	-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智能网联汽车测试和模拟平台建设项目	否	11,007.55	11,007.55	-	-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智能网联汽车软件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4,715.98	4,715.98	-	-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38,731.86	38,731.86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合计		38,731.86	38,731.86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情况进展	详见本报告三之（六）说明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之（二）说明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之（二）说明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之（三）说明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之（四）说明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详见本报告三之（五）说明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详见本报告三之（七）说明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